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广西壮族自治区计划生育药具和医疗器械管理服务中心）的（项目名称：宫内节育器及外用避孕药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元宫型宫内节育器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烟台计生药械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7 人，营业收入为 2724.5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576.57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报价人名称(电子签章)：烟台计生药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6 月 25 日

注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烟台计生药械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706117275714530	注册资本:	315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烟台市福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制造业
成立日期	2001年02月19日	行业	医疗诊断、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